

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固阳县职业教育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固阳县职教中心信息化标杆学校建设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固阳县职教中心信息化标杆学校建设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信息传输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内蒙古誉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0人，营业收入为13523.3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906.6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誉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5月24日

1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13.1 小微企业名录查询截图

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
www.gov.cn

国务院 总理 新闻 政策 互动 服务 数据 国情 国家政务服务平台

小微企业名录查询

请选择地区: 内蒙古誉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企业名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资金数额(万元)	企业类型	登记机关
内蒙古誉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	9115010068650427X4	3434	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	呼和浩特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
www.gov.cn

国务院 总理 新闻 政策 互动 服务 数据 国情 国家政务服务平台

小微企业名录查询

基本信息

企业名称:	内蒙古誉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	9115010068650427X4
企业类型:	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(1130)	注册日期:	2009年03月25日
资金数额:	3434万元	登记机关:	呼和浩特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所属门类: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	行业:	无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誉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5月24日